

江苏省农业农村厅

苏农便〔2019〕180号

关于取消江苏彦亭齿轮有限公司经销补贴产品 资格及相关人员处理决定的通知

江苏彦亭齿轮有限公司、郑巧娣、林成东、林成进：

根据淮安市和盱眙县乡村振兴审计组审计确认，盱眙县郑巧娣2016年担任江苏彦亭齿轮有限公司销售员期间，利用林成东、林成进身份证虚假购置农机补贴机具7台，累计套取农机购置补贴补贴资金14.196万元，盱眙县农业农村局已将被套取的14.196万元补贴资金全部追回上缴县财政。依据《江苏省农机购置补贴产品经营违规行为处理规定（试行）》（苏农机行〔2017〕7号），经研究，作出如下处理决定：

- 一、取消江苏彦亭齿轮有限公司农机补贴产品经销资格；
- 二、将郑巧娣列入农机购置补贴产品经营黑名单；
- 三、林成进、林成东两人3年内不得享受农机购置补贴。

以上处理决定，从通知之日起执行。

江苏省农业农村厅
2019年9月10日

抄送：盱眙县农业农村局